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GUOCANG GROUP LIMITED**

**國藏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9)

### 延遲寄發有關主要交易之通函

茲提述國藏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收購深圳市星美新能源汽車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之主要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i)收購事項詳情；(ii)目標公司財務資料；及(iii)本公司其他一般資料之通函連同收購事項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或之前寄交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其中包括)將於通函載列之資料以及編製目標公司財務資料，因此預期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國藏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顯碩

香港，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顯碩先生及季志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招偉安先生、萬國樑先生及黃潤權博士。